

竞争性谈判文件

(服务类)

项目名称: 渠县人民检察院新媒体运维服务

项目编号: 渠检竞谈〔2024〕01号

编制单位: 渠县人民检察院

编制时间: 2024年4月

第一章 谈判邀请公告

渠县人民检察院拟对“渠县人民检察院新媒体运维服务采购”采购项目采用竞争性谈判方式进行采购，根据《政府采购非公开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财政部74号令）的规定，本项目供应商产生方式为邀请公告。

一、采购项目内容

- 1、项目编号：渠检竞谈〔2024〕01号
- 2、项目名称：渠县人民检察院新媒体运维服务采购
- 3、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 4、采购预算控制价：8.5万元（大写：捌万伍仟元整）
- 5、采购内容：详见采购项目技术、服务及其他商务要求

二、供应商参加竞争性谈判活动应当具备的资格条件

-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
-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参加竞争性谈判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遵守相关的法律和法规；

（六）参加竞争性谈判活动的供应商及其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不得具有行贿犯罪记录（可提供承诺函，真实性由投标人自行负责）；

（七）项目特殊资格要求：

- 1、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2、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同时参加同一包的招标活动。生产型企业生产场地为同一地址的，销售型企业之间股东有关联的，一律视为有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三、竞争性谈判文件获取时间、地点

1、获取时间：自 2024 年 4 月 16 日至 2024 年 4 月 18 日（北京时间，工作日上午 8:30—12:00，下午 14:00—17:30）。

2、报名地点：渠县人民检察院三楼办公室。

3、报名方式：仅限现场报名。报名者需提供公司营业执照、法人身份证复印件或法人授权委托书及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以上证明复印件须加盖鲜章并注明联系人和联系电话。

4、谈判文件获取方式：现场报名后获取。

四、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

1、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2024 年 4 月 19 日 14:30（北京时间）

2、竞争性谈判活动开标时间：2024 年 4 月 19 日 14:30（北京时间）

3、请在规定的时间内将响应文件密封递交至渠县人民检察院三楼会议室，逾期送达或不符合竞争性谈判文件相关规定的响应文件恕不接受。本次竞争性谈判不接受邮寄的响应文件。

五、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采购人：渠县人民检察院

地 址：四川省渠县渠江街道营渠路 115 号

联系人：肖先生

电 话：08187320161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一、供应商须知附表

| 序号 | 条款名称 | 说明和要求 |
|----|-----------------------------------|--|
| 1 | 采购预算/ 最高限价 (实质性要求) | 采购预算：8.5万元(捌万伍仟元整)。 最高限价：8.5万元(捌万伍仟元整)。 超过采购预算/最高限价的报价为无效响应文件。 |
| 2 | 低于成本价不 正当竞争预防 措施 (实质性要求) | 1、在评审过程中，供应商报价低于采购预算 50%或者低于其他有效供应商报价算术平均价 40%，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评审委员会应当要求其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成本构成书面说明，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书面说明应当按照国家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要求，逐项就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和服务的主营业务成本（应根据供应商企业类型予以区别）、税金及附加、销售费用、管理费用、财务费用等成本构成事项详细陈述。 2、供应商书面说明应当签字确认或者加盖公章，否则无效。书面说明应由其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确认。 3、供应商提供书面说明后，谈判小组应当结合采购项目采购需求、专业实际情况、供应商财务状况报告、与其他供应商比较情况等就供应商书面说明进行审查评价。供应商拒绝或者变相拒绝提供有效书面说明或者书面说明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或未在规定时间内递交有效书面说明书的，谈判小组应当将其响应文件作为无效处理。 |
| 3 | 供应商失信行为 处理 | 1 对记入诚信档案且在有效期内的失信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按照 10%的报价加成，以加成后报价作为该供应商报价参与评审。供应商失信行为惩戒实行无限制累加制，因其失信行为进行报价加成惩戒后报价超过政府采购预算的，其响应文件按照无效处理。 2. 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就自己的诚信情况在响应文件中进行承诺。 |
| 序号 | 条款名称 | 说明和要求 |

| | | |
|----|----------------|--|
| 4 | 项目类型 |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次采购项目系： <input type="checkbox"/> 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采购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专门面向小微企业的采购项目 评审时小微企业可进行20%价格扣除；本项目采购标的所属的行业为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 5 | 是否接受联合体参与谈判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接受 <input type="checkbox"/> 接受，应满足下列要求： |
| 6 | 合同分包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允许 <input type="checkbox"/> 允许，应满足要求： |
| 7 | 现场演示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有，请供应商自行准备现场演示所需设施。 |
| 8 | 响应文件递交及份数 | 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2024年4月 19日14:00。响应文件一正两副密封递交。 |
| 9 | 保证金缴纳 | 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
| 10 | 履约保证金 | 本项目是否收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收取 <input type="checkbox"/> 收取 |
| 11 | 竞争性谈判文件及评审工作咨询 | 联系人：肖先生 联系电话：（0818）7320161 |
| 12 | 确定成交供应商原则 | <input type="checkbox"/> 采购人代表按照评审报告中推荐的成交候选供应商顺序现场确定成交供应商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授权评审委员会按成交候选供应商顺序直接确定成交标供应商 |
| 13 | 评审情况公告 | 所有供应商响应文件中的资格性审查情况、谈判后的结论性意见，评审结果、评审专家名单等将在评审现场评审结束后当众予以公告。 |
| 14 | 成交通知书领取 | 成交公告当场公告无异议后，由采购人当场颁发成交通知书给成交供应商。 |
| 15 | 采购合同 | 成交供应商须在成交通知书领取后七天内到渠县人民检察院办公室签订采购合同。 |
| 16 | 合同分包 | 本项目不接受合同分包 |
| 17 | 声明承诺提醒 | 供应商响应文件中提供的各种声明和承诺应当真实有效，无效声明和承诺、虚假声明和承诺将由供应商自己承担由此带来的任何不利后果，虚假声明和承诺还将报告监管部门追究法律责任。 |

二、总则

1. 适用范围

1.1本竞争性谈判文件仅适用于本次谈判邀请公告中所叙述的采购项目。

2. 有关定义

2.1“采购人”系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本次采购的采购人是渠县人民检察院。

2.2“供应商”系指在渠县人民检察院获取了竞争性谈判文件拟参加谈判和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及相应服务的供应商。

3. 合格的供应商（实质性要求）

合格的供应商应具备以下条件：

- （1）本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
- （2）遵守国家有关的法律、法规、规章和其他政策制度；
- （3）在渠县人民检察院办公室通过 U 盘拷贝复制获取。

4. 谈判费用（实质性要求）

供应商参加谈判的有关费用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5. 充分、公平竞争保障措施（实质性要求）

5.1提供相同服务内容。不同供应商以相同服务产品内容参加同一合同项下谈判活动，报价不同的，以其中通过资格性审查情况、谈判符合性审查后的结论性意见、报价最低供应商的响应产品参加评审；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自主采取公平、择优的方式选择确定一个响应产品参加评审。其他响应文件无效。

多家供应商提供的部分或所有核心服务内容相同的，视为提供相同服务产品内容。

5.2利害关系供应商处理。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5.1利害关系代理人处理。不同供应商在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项目中，不得同时委托同一个自然人、同一家庭成员或同一单位人员为其代理人，否则，其响应文件作为无效处理。

5.2供应商实际控制人或者中高级管理人员，同时是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不得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

5.3同一母公司的两家以上的子公司只能组成联合体参加本项目同一合同项下的

采购活动，不得以不同供应商身份同时参加本项目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5.4 回避。政府采购活动中，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供应商有下列利害关系之一的，应当回避：

(1)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

(2)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担任供应商的董事、监事；

(3)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4) 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5) 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中需要依法回避的采购人员是指采购人内部负责采购项目的具体经办工作人员和直接分管采购项目的负责人，以及采购代理机构负责采购项目的具体经办工作人员和直接分管采购活动的负责人。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中需要依法回避的相关人员是指谈判小组成员。

供应商认为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其他供应商有利害关系的，可以向采购人书面提出回避申请，并说明理由。采购人将及时询问被申请回避人员，有利害关系的被申请回避人员应当回避。

三、响应文件

6. 响应文件的语言（实质性要求）

6.1 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以及供应商与采购单位就有关谈判的所有来往书面文件均须使用中文。

7. 计量单位（实质性要求）

除技术规格及要求中另有规定外，本采购项目下的谈判均采用国家法定的计量单位。

8. 货币种类（实质性要求）

本次采购项目的报价均以人民币报价。

9. 知识产权（实质性要求）

9.1 供应商应保证在本项目使用的任何产品和服务（包括部分使用）时，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或经济纠纷，如因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法律或经济纠纷，由供应商承担所有相

关责任。

9.2 采购人享有本项目实施过程中产生的知识成果及知识产权。

9.3 供应商如欲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采用自有知识成果，需在响应文件中声明，并提供相关知识产权证明文件。使用该知识成果后，供应商需提供开发接口和开发手册等技术服务，并承诺提供无限期技术支持，采购人享有永久使用权（含采购人委托第三方进行该项目后续开发的使用权）。

9.4 如采用供应商所不拥有的知识产权，则在谈判报价中必须包括合法获取该知识产权的相关费用。

10. 响应文件的组成

供应商应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规定和要求编制响应文件。供应商拟在成交后将成交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交由他人分包完成的，应当在响应文件中载明。供应商编写的响应文件应包括下列部分：

10.1 资格部分。供应商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提供的有关资质资格证明文件（实质性要求）。

10.2 技术服务部分。供应商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做出的技术服务应答，主要是针对采购项目的技术服务指标、服务技术要求做出的实质性响应和满足（实质性要求）。

10.3 报价部分。供应商的报价是供应商响应采购项目要求的全部工作内容的价格体现，包括供应商完成本项目所需的一切费用（实质性要求）。

10.4 其他部分。供应商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作出的其他应答和承诺。

11. 响应有效期（实质性要求）

11.1 本项目响应有效期为首次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届满后 90 天。供应商响应

文件中必须载明响应有效期，响应文件中载明的响应有效期可以长于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期限，但不得短于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期限。否则，其响应文件将作为无效响应文件处理。

12. 响应文件的编制和签署

12.1 响应文件制作时，应按本竞争性谈判文件格式进行编制，保证目录清晰、内容完整。

12.2 供应商必须保证响应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真实可靠，并接受采购单位对其中任何资料进一步核实的要求。

13. 响应文件的递交

13.1 供应商必须在首次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将响应文件递交到评审现场；逾期未递交的，视为无效响应文件。

13.2 本次采购不接受邮寄的响应文件。

14. 履行合同

14.1 成交供应商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后，合同双方应严格执行合同条款，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保证合同的顺利完成。

14.2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发生合同纠纷，合同双方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

15. 验收

15.1 成交供应商应当完善项目资料并参加项目竣工验收。

15.2 成交供应商与采购人应严格按照相关规范规定进行验收。

15.3 验收合格采购人应及时签署《项目验收报告》。

16. 申请支付

16.1 成交供应商与采购人签订合同时，双方协商约定。

四、谈判活动纪律要求

17. 供应商不得具有的情形

17.1 供应商参加本项目谈判活动不得有下列情形：

- (1) 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
- (2) 与采购单位、其他供应商恶意串通；
- (3) 向采购单位、评审委员会成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
- (4) 在采购过程中与采购单位进行协商谈判；
- (5) 成交或者成交后无正当理由拒不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 (6) 未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 (7) 将政府采购合同转包或者违规分包；
- (8) 提供假冒伪劣产品；
- (9) 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政府采购合同；
- (10) 拒绝有关部门的监督检查或者向监督检查部门提供虚假情况；
- (11)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供应商有上述情形的，按照规定追究法律责任，具备（1）-

- (10) 条情形之一的， 同时将取消成交资格或者认定成交无效。

第三章 响应文件格式

响应文件封面

响应文件

采购项目名称：渠县人民检察院新媒体运维服务

采购项目编号：渠检竞谈〔2024〕01号

供应商名称：

日期：2024年 月 日

一、响应文件——资格性部分

(一) 谈判函

_____（采购单位名称）：

我方全面研究了“_____”项目（采购项目编号：_____）的竞争性谈判文件，决定参加贵单位组织的本项目谈判活动。我方授权_____（姓名、职务）代表我方__（参与谈判单位的名称）全权处理本项目谈判活动的有关事宜。

一、我方自愿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各项要求向采购人提供所需货物或服务。

二、一旦我方成交，我方将严格履行政府采购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

三、我方同意本竞争性谈判文件依据《四川省政府采购当事人诚信管理办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对我方可能存在的失信行为进行的惩戒。

四、我方愿意提供贵单位可能另外要求的，与谈判有关的文件资料，并保证我方已提供和将要提供的文件资料是真实、准确的。

供应商名称（签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电话：

传 真：

日 期： 年 月 日

(二) 承诺函

_____（采购单位名称）：

我公司作为本次采购项目的供应商，根据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现郑重承诺如下：

我公司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本项目规定的条件：

- （一）、我单位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我单位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我单位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我单位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我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我单位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没有行贿犯罪记录；
- （六）、我单位满足采购文件规定的特定条件；
- （七）、我单位不存在与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供应商参与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行为；
- （八）、我单位不属于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
- （九）、我单位不存在与其他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投标（响应）文件、办理投标（响应）事宜的情形；
- （十）、如本项目采购过程中需要提供样品，我单位提供的样品即为中标（成交）后将要提供的产品，我单位对提供样品的性能和质量负责，因样品存在缺陷或者不符合采购文件要求导致未能中标（成交）的，我单位愿意承担相应不利后果；
- （十一）、我单位一旦中标（成交），将严格按照采购文件规定交纳代理服务费、履约保证金，在约定期限内签订采购合同，并严格履行采购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
- （十二）、我单位在本项目使用的任何技术、产品和服务（包括部分使用），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因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法律和经济纠纷，由我单位承担

所有相关责任；

（十三）、我单位为本项目实施涉及的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均符合《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要求，包装适应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以确保货物安全无损运抵指定地点。

（十四）、我单位完全接受和理解本项目采购文件规定的实质性要求；

（十五）、我单位承诺，响应有效期为提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起90天；

根据采购文件规定，以上承诺事项如需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以投标（响应）文件中提供的证明材料为准。本函发出后，即对我单位产生约束力，我单位保证严格遵守本响应函的各项承诺，并对本次提交的投标（响应）文件全部内容真实性负责。如经查实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存在虚假，我单位愿意接受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入围、成交的法律责任。

供应商名称（签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_____

日 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三）供应商廉政承诺书

供应商必须按本竞争性谈判文件“第四章 供应商、响应产品的资格资质性及其他类似效力要求与应提供的相关证明材料”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否则，视为无效响应文件。

一、供应商的资格资质性及其他类似效力要求对应提供的相关证明材料

1、

2、

3、

.....

.....

(五) 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 | |
|-------|--|
| 供应商名称 | |
|-------|--|

| | | | | | |
|----------------|-----|--|--------|--------|----|
| 注册地址 | | | | 邮政编码 | |
| 联系方式 | 联系人 | | | 电话 | |
| | 传真 | | | 网址 | |
| 组织结构 | | | | | |
| 法定代表人 (负责人) | 姓名 | | | 电话 | |
| 技术负责人 | 姓名 | | 技术职称 | | 电话 |
| 成立时间 | | | 员工总人数: | | |
| 营业执照号 | | | 其中 | 高级职称人员 | |
| 注册资金 | | | | 中级职称人员 | |
| 开户银行 | | | | 初级职称人员 | |
| 账 号 | | | | 技工 | |
| 经营范围 | | | | | |
| 备注 | | | | | |

供应商名称 (签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_____

日期: ____年____月____日

(六)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格式)

_____（采购单位名称）：

本授权声明：_____（供应商名称）_____（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授权_____（被授权人姓名、职务）为我方“_____”项目（采购项目编号_____）谈判活动的合法代表，以我方名义全权处理该项目有关谈判、签订合同以及执行合同等一切事宜。

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供应商名称（签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注：1、必须附法定代表人和授权代表的身份证（正反两面扫描件）。
2、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的，附身份证（正反两面扫描件）。

（七）商务应答表

| 序号 | 内容 | 谈判要求 | 响应应答 | 备注 |
|----|----|------|------|----|
|----|----|------|------|----|

| | | | | |
|---|--|--|--|--|
| 1 | | | | |
| 2 | | | | |
| 3 | | | | |
| 4 | | | | |
| 5 | | | | |
| 6 | | | | |
| 7 | | | | |

注：本表可扩展，投标人必须据实填写（备注中可注明是否响应，也可注明正、负或无偏离），不得虚假响应，否则将取消其投标或成交资格，并按有关规定进行处罚。

供应商名称（签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二、响应文件——技术服务部分

采购项目技术参数、服务要求响应表

| 序号 | 服务项目 | 服务内容及要求 | 投标供应商响应 | 是否响应 | 备注 |
|----|------|---------|---------|------|----|
| 1 | | | | | |
| 2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1. 本表可扩展，供应商必须把采购项目的全部服务内容及要求列入此表。
2. 按照采购项目服务内容及要求的顺序对应填写。
3. 供应商必须据实填写，不得虚假填写，否则将取消其谈判活动或成交资格，并按相关规定进行处理。

供应商名称（签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三、响应文件—报价部分

（一）报价函

_____（采购单位名称）：

我方全面研究了“_____”项目的竞争性谈判文件（采购项目编号_____），决定参加贵单位组织的本项目谈判活动。我方授权_____（姓名、职务）代表我方（供应商名称）全权处理本项目谈判的有关事宜。

1、我方自愿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各项要求向采购人提供所有服务，总价为人民币_____元（大写：_____）。

2、一旦我方成交，我方将严格履行政府采购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

3、我方同意本竞争性谈判文件依据《四川省政府采购当事人诚信管理办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对我方可能存在的失信行为进行的惩戒。

4、我方同意本次谈判的响应有效期为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届满后90天。

5、我方愿意提供贵单位可能另外要求的，与谈判有关的文件资料，并保证我方已提供和将要提供的文件资料是真实、准确的。

注：报价函中的报价为谈判的报价，评审价及合同价款以最终报价为准。

供应商名称（签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二）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采购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_____{标的名称}，属于____{企业所属行业}行业；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_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_____{标的名称}，属于{企业所属行业}行业；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_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签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备注：1、供应商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结合自身实际，确定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型。2、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均填0，根据提交投标（响应）文件时的实际情况填写企业类型。3、供应商不属于中小企业的，无需提供此声明。

（三）报价表

采购项目名称：渠县人民检察院新媒体运维服务采购采购项目

采购项目编号：_____

| 项目名称 | 金额合计（元） |
|----------|-------------|
| | |
| 报价合计（元）： | 大写：_____元整。 |

注：1. 所有报价均用人民币表示，所报价格即为履行合同的固定价格。人工工资、税金等费用以及谈判文件规定的其他费用均应包含在报价中。

2. 此表不装入响应文件中，现场谈判结束后作为最终报价单独提交。

报价供应商名称：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第四章 供应商、响应产品的资格资质性及其他类似效力要求 与应提供的相关证明材料

| 供应商资格资质性及其他类似效力要求 | | 要求提供的相关证明材料 |
|-------------------|------------------------|---|
| 资格要求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p>(1) 供应商为企业（包括合伙企业）、个体工商户的，提供工商营业执照、税务登记和组织机构代码证或提供由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发的法人和其他组织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原件扫描件、并加盖鲜章）；</p> <p>(2) 供应商属于企业分支机构的，提供企业分支机构营业执照、税务登记和组织机构代码证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原件扫描件、并加盖鲜章）；</p> <p>(3) 供应商为其他组织的，提供合法的法人证书或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原件扫描件、并加盖鲜章）；</p> <p>(4)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提供为中国公民的自然人身份证明（原件扫描件、并加盖鲜章）；</p> |
| |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p>供应商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做出承诺，详见：响应文件格式“承诺函”）；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只需要具备下列之一)：</p> <p>(1) 供应商是法人的，提供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或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p> <p>(2) 部分其他组织和自然人可以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p> <p>(3) 供应商也可提供财政部门认可的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扫描件）</p> <p>(4) 供应商也可提供健全的财务管理制度或承诺函。（详见：响应文件格式“承诺函”）。</p> |
| |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p>供应商在参加本次采购活动时做出承诺（详见：响应文件格式“承诺函”）。</p> |

| | | |
|------|---|---|
| | 4、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供应商在参加本次采购活动时做出承诺或提供近一年以来税收和社保缴纳的相关票据扫描件或复印件（详见：响应文件格式“承诺函”）。 |
| | 5、参加本次竞争性谈判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违规记录； | 供应商在参加本次采购活动时做出承诺（详见：响应文件格式“承诺函”）。 |
| | 6、本项目参加竞争性谈判活动的供应商及其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不得具有行贿犯罪记录 | 供应商在参加本次采购活动时做出承诺（详见：响应文件格式“承诺函”）。 |
| | 7、项目特殊资格要求：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同时参加同一包的招标活动。 | 供应商在参加本次采购活动时做出承诺（详见：响应文件格式“承诺函”）。 |
| 其他要求 | 1、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明 |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书（原件） |
| | 2、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书 | 非法定代表人参加谈判时提供（详见：响应文件格式）。 |
| | 3、供应商的廉政承诺书 | 供应商的廉政承诺书（详见：响应文件格式“供应商廉政承诺书”） |

- 注：1、供应商的资格及其他类似效力要求证明资料（原件扫描件，盖鲜章）。
2、响应产品的资格、资质性及其他类似效力要求证明资料(根据采购项目服务、商务及其他要求提供)。
3、以上证明材料一项不符合要求的,作为无效响应文件处理。

第五章 采购项目技术、服务及其他商务要求

一、项目概述

采购项目主要内容为：采购一家运维服务商负责渠县人民检察院“两微三端”等新媒体运维。

二、服务期限

服务期限1年，自签订合同之日起365日。本项目采取一次招标三年沿用、一年一考核一签合同

三、服务内容及标准要求

（一）运维新媒体账号

- 1、微信公众号：“四川省渠县人民检察院”。
- 2、今日头条号：“渠县检察”
- 3、微信视频号：“烦事寔检”
- 4、抖音创作平台：“烦事寔检”
- 5、官方微博：“渠县人民检察院”
- 6、官方网站：“四川人民检察院<http://scqxjcy.gov.cn/>”

（二）图文排版编发

1. 每周在各个新媒体账号发布原创信息不少于1条。新闻信息素材及文字材料由采购人提供，供应商负责图文编辑排版，报送采购人审核同意后方可发布。
2. 完成采购人指定的宣传海报、ppt、检察法制宣传的图文编辑排版。
3. 完成采购人指定的转发任务。
4. 供应商在应采取多种方式灵活排版排版，要注重通过各类通行的微信编辑器等第三方软件美化排版形式，提升内容趣味度、精美度，确保新闻信息简洁大方、生动有趣、便于移动终端阅读，优化广大群众的的阅读体验，同时也要符合检察机关新媒体的定位。

（三）视频、动画剪辑编发

- 1、供应商应具备拍摄、配音、音效和把握视频节奏能力，按照采购人要求完成视频的拍摄以及剪辑、配音等后期制作工作。

2、供应商应注重收集素材，结合采购人重大活动、重大会议、重要案件和以案说法等工作实际，每月制作视频在“渠检新闻”播出。每个作品时长不得少于2分钟，并视情推送至“渠县人民检察院”抖音、视频号首播。

3、供应商每月要落实专门的视频编发人员，按照采购人要求完成每季度渠县人民检察院的“甯检之星”专题栏目的编发上传。

（四）专题宣传策划

1. 每月初，结合节气节点、重大政策发布和采购人工作实际提出专题宣传选题建议，在充分征求采购人意见的基础上制定专题宣传策划方案报采购人审核。

2. 专题宣传策划方案一经批准应严格执行，未经采购人同意，供应商不得擅自更改，原则上每个月至少完成一次专题宣传。

3. 完成采购人临时指定的专题宣传工作。

（五）信息收集工作

1. 供应商要落实专人对所运维的新媒体平台内涉及采购人的网络舆情进行监看、收集、整理。

2. 供应商要及时收集对网友的评论消息（指仅后台可见的消息）和留言（指可通过筛选向公众展示的留言）反馈给采购人。

3. 供应商应注重收集舆情信息及有可能引发舆情的信息，每天下午19:00前，要把前一天18:00至当天18:00的向上报采购方进行。

4. 供应商应配合采购人完成对网友的消息的回复。

（六）运维管理要求（实质性要求）

1. 采购人有权对协议规定范围内成交供应商的服务行为进行监督、检查和考核，具体考核办法由双方在合同中约定。

2. 采购人应当及时向成交供应商提供新闻信息素材，如因采购人提供的新闻信息素材及文稿不及时造成成交供应商无法按时完成编发任务的，违约责任由采购人承担。采购人应指定专人负责新闻信息审核工作。

3. 采购人应向成交供应商提供必要的工作场所和器材器具，包括适合图文处理

视频剪辑的电脑、照相机、录像机等。禁止供应商服务人员使用自己的电脑、存储设备处理、存储本项目工作资料。

4. 供应商应为本项目配备一支政治素质高、工作态度好、专业技术强的工作团队并指定1名负责人,该负责人应当具备较高的政治敏锐性、新闻敏锐性和较强的沟通能力,要与采购人保持良好的沟通,手机保证全天24小时在线畅通。

5. 供应商指定的新媒体运维服务负责人应经采购人面试合格方能上岗,如协议履行期间供应商要更换负责人,须经采购人同意。

6. 供应商发布新闻信息须经采购人审核同意,未经采购人审核同意,供应商不得在采购人新媒体账号上发表任何信息。

7. 供应商工作人员严禁使用采购人新媒体账号浏览网页或观看其他账号发布作品,未经采购人同意,不得与其他媒体进行互动(包括但不限于点击、评论、点赞等任何形式的互动)。

8. 成交供应商派驻服务人员与采购人不具有任何劳动关系,在合同履行期间,供应商对员工人身安全以及劳务纠纷负全部责任。

9. 供应商保证在本项目中使用的任何技术、作品和服务(包括部分使用),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著作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存在前述情形,由供应商承担所有相关责任。

10. 采购人享有本项目实施过程中产生的所有知识成果及知识产权(含采购人委托第三方在该项目后续开发的使用权)。供应商交付新媒体作品时需提交新媒体作品及素材清单(纸质及电子档),以及所有的项目工程文件、源文件及成品导出文件,可供采购人进行二次编辑或修改。

(七) 供应商保密条款(实质性要求)

1. 供应商应严格遵守采购人的工作纪律和保密规定,不得打探与新媒体运维无关的事情,不得复制、存储、携带采购人的涉密文件资料。

2. 本项目服务过程中所涉及所有信息资料所有权归采购人所有(包括:采购人提供或成交人自行收集的),未经采购人书面允许成交人不得将信息资料带出采购

人工作区域，更不能透露给第三方，否则采购人有权追究其法律责任。

3. 供应商违反上诉保密义务，应该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并赔偿由此造成的损失，如造成严重后果，依法追究相关责任人的法律责任。

（八）违约责任（实质性要求）

1. 若采购人未按照协议约定逾期向成交供应商支付服务费用，每逾期一天，按应支付金额的 0.1% 作为违约金支付给成交供应商，直至实际支付或退还之日。

2. 若采购人按时将服务费用支付给成交供应商，而成交供应商未及时支付员工工资，供应商将全部承担因未支付员工工资所造成的一切后果，同时采购人视情节轻重可以单方面终止履行合同。

3. 如因成交供应商工作人员在履行职务过程中的疏忽、失职、过错等故意或者过失原因给采购人造成损失或侵害，包括但不限于采购人本身的财产损失、由此而导致的采购人对任何第三方的法律责任等，成交供应商对此均应承担全部的赔偿责任。

4. 如成交供应商出现包括但不限于下列情形，如未经审核发布新闻信息、降低服务标准、或违反合同约定的其他要求等，则直接导致该政府采购协议的终止，成交供应商除应向采购人返还已收款项外，还应另按协议总价的20%向采购人支付违约金并赔偿因此给采购人造成的一切损失。

5. 如成交供应商偿付的违约金不足以弥补采购人损失的，还应按采购人损失尚未弥补的部分（包括但不限于采购人因此遭受的直接损失，采购人维权而支出的律师费、差旅费、检验费、鉴定费、保全费和诉讼费等）支付给采购人。

四、商务要求（实质性要求）

1、合同类型：服务合同

2、合同定价方式：固定总价

3、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365 日

4、合同履行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5、支付方式：分期付款。

6、履约保证金及缴纳形式：

中标/成交供应商是否需要缴纳履约保证金：否

7、质量保证金及缴纳形式：

中标/成交供应商是否需要缴纳质量保证金：否

8、付款条件说明：合同签订后，按季度支付，每季度支付20%，剩余20%款项根据考核结果支付。

9、验收交付标准和方法：严格按照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等相关规定、竞争性谈判文件、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进行验收。

10、质量保修范围和保修期：无

11、知识产权归属和处理方式：1、供应商在本项目使用任何产品和服务(包括部分使用)时，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著作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因专利权、商标权、著作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法律和经济纠纷，由供应商承担所有相关责任。2、采购人享有本项目实施过程中产生的知识成果及知识产权，并依据实际情况对采购标的涉及的知识产权的进行处

理。

12、成本补偿和风险分担约定：如因成交供应商工作人员在履行职务过程中的疏忽、失职、过错等故意或者过失原因给采购人造成损失或侵害，包括但不限于采购人本身的财产损失、由此导致的采购人对任何第三方的法律责任等，中标人对此均应承担全部的赔偿责任。

13、违约责任与解决争议的方法：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向采购人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14、履约验收方案

(1) 验收组织方式：自行验收

(2) 是否邀请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否

(3) 是否邀请专家：否

(4) 是否邀请服务对象：否

(5) 是否邀请第三方检测机构：否

(6) 履约验收程序：一次性验收

(7) 履约验收时间：供应商提出验收申请之日起 15 日内组织验收

(8) 验收组织的其他事项：无

(9) 技术履约验收内容：无

(10) 商务履约验收内容：按照《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等相关规定、竞争性谈判文件、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进行验收。

(11) 履约验收标准按照《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等相关规定、竞争性谈判文件、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进行验收。